



第九课

从没听过福音的人会沉沦吗？

卫道出版社基督信仰护教学函授课程高级篇

伯特·汤普森博士和布莱德·哈拉布博士

从未听过福音之人是否会沉沦？

介绍

这个星球上没有任何一群人能够像在非洲荒野中那些土著人那样得到如此多的同情。每当我们想到那些还没有信从福音的人,对这些与世隔绝之人的同情之心不禁油然而生,因为这些人可能从来都没听过福音。“神怎能惩罚这些从来没有机会听福音之人呢?”很多人如此争辩。那么圣经对那些从来没听过福音的人士又是怎么说的——无论他们是遥远的非洲土著或者是你家隔壁邻居?

我们居住在一个有着大约 60 亿人口的星球上。60 亿!绝大多数的人都没有听到过那通过耶稣基督而来,使人得救恩之福音信息的机会。因此很显然,这些人无法对那个拯救信息做出回应——即使在机会允许的情况下,他们有可能会愿意顺服。这些人的结局又将如何?他们会丧失沉沦吗?又或者神会给予他们某种“特殊照顾”,从而使他们也可以得救,继而与神以及祂的爱子在天家享受永恒福乐呢?

当我们来查考此类问题时,牢记以下两点事实是至关重要的。首先,“审判全地的主”会行公义(创世纪 18:25)!神恩典以及怜悯的每一点一滴都是无限的(何西阿书 6:6;马太福音 18:25);同样地,祂的公义以及严厉亦是如此(希伯来 10:31)。再者,既然神的话语指教我们关于人类永远归宿的事情,而且所有人最终都将按着神的话语接受审判(约翰福音 12:48),那么关于人类最终归宿问题的解答,我们都必须借助神的话语才能找到答案。幸运的是神凭着祂的智慧并没有将关乎我们救恩的事情丢给我们自己。就如先知耶利米睿智地总结

说：“我晓得人的道路不由自己，行路的人也不能定自己的脚步。”(耶利米书 10:23)

“慈爱”的神真会惩罚那些没机会听福音之人吗？

有一些人认为神肯定不会将那些从来没有机会听到福音及顺服福音的人从祂面前永远驱逐的。我们来看看下面的例子。在 1909 年出版的《系统神学知识》一书中，A·H·斯特朗如此写道：

既然基督是神的道以及神的真理，那么他也有可能被那些从来没有听过他在肉身显现之信息的人所接收……，因此，我们心存希望，可能在那些外邦人中也有有一部分人……，在圣灵的引导之下通过自然以及良知的真理，找到救恩与圣经的道路(第 843 页)

另一位今日传道者，尼尔·彭特也在他所写的《无条件佳音》一书中调用这种想法，在此书中他驳斥了罪人为了得救，必须要悔改以及顺服福音的教导，因为他认为“为得永生而必须做某些事情的想法是错误的”(1980 年，第 135 页)。维吉尔·华伦在其所写的题为《圣经中的救恩》一书中写道：“我们的看法是圣经没有自动将那些未听过福音之人规划到无间地狱中去”(1982 年，第 105 页)。在由乔希·麦道卫和唐·斯图尔特合著的《难题答辨》一书中，他们对此又是这么说的：

尽管圣经从来没有明确教导一个没有听过福音的人也有得救的可能，我们也不信因此而来的推断。

但我们确信每个人都会有悔改的机会,而且我们也相信神不会将那些出生在错误时间以及错误地点的人排除在祂的救恩之外(1993年,第137页)

诸如此类的言语毫无疑问会造成一些人得出结论,认为神不会审判某些迷失的人,而是会算这些人配得救恩,仅仅是因为这些人在有生之年里从来没有机会听到,那经由基督而来的关乎人类的“福音”。乍一看来,这样的观点的确令人宽慰,甚至在某种意义上会安抚我们人类敏感的情绪,但事实却是这种想法无论在神学方面,还是在属灵影响方面都是怪异的。让我们来看看下列事实:

基督的大使命—以及人类与神的隔绝

首先—按照主耶稣升天之前颁布给门徒们之大使命的书法—我们怎么能够杜撰出“未听过福音”之人也可以得救的这种怪谈呢?基督的教导是清楚无误的:“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浸。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马太福音28:19-20)。若未听过福音的人也可以得救,那么世人根本就没有必要信靠或者顺服福音了,相反我们积极地接着主的旨意传福音以及教导他们真理,则极有可能是帮了倒忙。通过将福音介绍给他们,我们可能让那些原本在没有机会听到福音情况下原本“已经得救的人”反而有可能成为“丧失的人”。当 R·C·斯普劳尔写《相信之理由》一书时,他花了大量的精力来解释为何以上所提之想法是不符合圣经教导的。他以下面话作为他所探讨的课题的序:

目前不言而喻的推论认为拒绝基督是唯一招致神咒诅的罪恶。既然这些土著人在此事上无过,那么我们就不要管他们了。实际上,对他们不加过问可能是我们对他们做的最好的事情了。若我们去将基督的事情告诉他们,那么我们就是将他们的灵魂置于一个永恒的险境中。因为他们现在知道基督了,若是他们拒绝回应基督,那么他们就不能再以“不知者无罪”为借口了。因此我们能够给他们提供的最好帮助就是保持沉默(1981年,第50页)

试想一个从来没有听过福音之人的情况。若以上所提及的想法是正确的,那么这个人已经得救了。那么对于那些我们向其传福音的人们呢?这些人按着自己的自由意志,选择(无论基于什么原因)拒绝福音?因为摈弃了神通过祂儿子给出的得救恩赐,这人是否可以得救呢?按着神的话语当然不能!

希伯来书的作者就曾这么写道:“因为我们得知真道以后,若故意犯罪,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希伯来书 10:26);在路加福音 13:34-35 节,基督自己也为其犹太同胞们(虽然被给予福音,但屡次拒绝)拒绝福音而哀叹:

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你常杀害先知,又用石头打死那奉差遣到你这里来的人。我多次愿意聚集你的儿女,好像母鸡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们不愿意。看哪,你们的家成为荒场留给你们。我

告诉你们,从今以後你们不得再见我,直等到你们说:
『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

我们再来看看希伯来书 6:4-6 节给出的重要属灵原则,虽然这个圣经篇幅写的是关于从前接受耶稣,后来离弃主的其人其事,但是其中也不乏提到那些曾经在基督身份及其所给予之救恩方面“蒙了光照”——后来拒绝了主及其救恩之人的记载。如果上述观点是正确的,那么将神话语的信息向那些外邦人以及那些未听过的人隐藏岂不更好,这些人可以因这种无知而得救,而且也不必被动地处于知神话语却不遵守的位置上。在肯尼斯·鲍以及拉里·穆迪合著的题为《很高兴你这么问了》一书中,他们如此写道:

那些听了福音且拒绝的人有双重的可责之处-因为他们不但拒绝了父,同时也拒绝了子。而且圣经也毫不避讳地言明了对于拒绝父所赐予的救恩之审判的事情。神的忿怒常在他们身上(约翰福音 3:36; 希伯来书 2:3;10:26-31)(1982年,第160页)

再者,那些认为外邦人以及未听到福音的人也可以因着对于神话语的“无知”而得救的人都忽略了这样一个事实:“这些人之所以失丧,不是因为他们不晓得神的律法,而是因他们犯罪得罪了神。几乎所有人都承认(虽然有时不是那么情愿)对于律法的无知并不能让我们逍遥法外。[“警官,我不知道这个地方是学校区域,限速每小时 15 英里”,“我知道,先生,法庭

周一到周五每天早晨 8 点办公到下午 5 点,您可以到那里去缴纳 150 元的超速罚单。祝您有愉快的一天”]。我们必须明白知法与法律存在之间的区别。如果一个人必须得知法之后才能犯法,那么就没有所谓的“不知之罪”了。但是圣经却提过有这么一回事(利未记 4:22,27;使徒行传 3:17;17:30-31)。对于律法的无知既不是一个合理的借口,也不是得救恩的保证。

保罗在罗马书 2:12 节曾说:“凡没有律法犯了罪的,也必不按律法灭亡;凡在律法以下犯了罪的,也必按律法受审判”。当人丧失的时候,其原因乃是他们犯罪得罪了神。以赛亚曾这么说:

其耶和华的膀臂并非缩短,不能拯救,耳朵并非发沉,不能听见,但你们的罪孽使你们与神隔绝;你们的罪恶使他掩面不听你们(以赛亚书 59:1-2)

鲍和穆迪也提到:“人迷失不是因为他们没听过,而是因为世人都是罪人”。人会因为疾病而死亡,不是因为对于妥善医疗方法的无知(1982 年,第 147 页)。

人之所以会遭受属灵的死亡是因患上了“致命的病症”罪——这个情况若不得到医治,最终结果就是死亡(罗马书 6:23)。因为神在圣经里不光被描述为慈爱的神(哥林多后书 13:11;约翰一书 4:7-9),有怜悯的(雅各书 5:11),圣洁的(诗篇 22:3)而且也是公义的(诗篇 89:14;以赛亚 45:19;启示录 16:7)。神不能——也不会!——忽视罪。罪必须,而且一定会受到惩罚。那么对于

罪这个属灵绝症是否有治疗的方法呢?若有,这个解决方法又是什么?

是的,值得庆幸的是对于人类这种属灵惨况是有解决办法的。人类的罪是可以得到赦免的!旧约中伟大的先知以赛亚就曾如此写道:“耶和华说:你们来,我们彼此辩论。你们的罪虽像朱红,必变成雪白;虽红如丹颜,必白如羊毛。你们若甘心听从,必吃地上的美物”(以赛亚书 1:18-19)这段经文中最重要的就是这句“甘心听从”。问题是“甘心听从”什么?甘心听从神所吩咐的以基督之宝血洗去罪!公牛和山羊的血断不能除罪,无论所献的动物祭是多么完全,没有瑕疵,但是基督的宝血却有赦罪之功(希伯来书 10:4-18),而且也只有基督的宝血才有此功效。圣经也曾在提及基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人类的罪舍身流血时明确地提到这个事实(哥林多前书 15:3;罗马书 5:8-9),而且基督也是“除去世人罪孽的神之羔羊”(约翰福音 1:29)。再者,只有藉着基督人才能逃避神的忿怒(罗马书 5:1;8:1;希伯来书 10:31)

新约著者们将大量注意力集中于“在基督里”之必要性这一点上。在美国标准版圣经中,在“基督里”一词在 88 节经文中出现了 89 次。新约也很明确地指出一个人惟有在“基督里”,他才能够“得赎”(罗马书 3:24)、“才有永生”(罗马书 6:23)、“一切属灵的福气”(以弗所书 1:3)、“得赦免”(歌罗西 1:14)以及“救恩”(提摩太后书 2:10)。凡受浸归入“基督的”(圣经也言明了人如何才能得以归入基督-加拉太书 3:27;罗马书 6:3-4)就不定罪了(罗马书 8:1)。通过这些经文我们又能够得出什么合理的逻辑推论呢?也就是基督之外的人罪不得赦免,没有救恩,也没

有永生,而且也会因为他们的罪被定罪。无论一个人是否听说基督,又或者这个人听过却没有顺服基督,此人都是在基督之外的人。根据使徒保罗的说法,无论何人若是符合所提到两种情况之一,那么这个人就是永远丧失的。保罗也提到了耶稣:“要报应那不认识神和那不听从我主耶稣福音的人”(帖撒罗尼迦后书 1:8)。保罗也进一步地论述了那些不信之人“要受刑罚,就是永远沉沦,离开主的面和他权能的荣光”(帖撒罗尼迦后书 1:9)。

事实是神只将救恩应许给那些听福音(罗马书 10:17),信祂独生爱子耶稣基督(约翰福音 3:16),宣认耶稣基督之名(马太福音 10:32-33),悔改自己的罪(路加福音 13:3)受浸赦罪的人(使徒行传 2:38;22:16;彼得前书 3:21)以及忠心至死的人(启示录 2:10)。后来在五旬节那一天,彼得呼吁他的听众“你们当悔改归正,使你们的罪得以涂抹”(使徒行传 3:19)。“得以涂抹”源自希腊文单词意为“洗掉,除去,擦除只带,撤去”。新约中用此词指代旧约被“撤去”了(歌罗西 2:14)以及人的名字被从生命册中被“涂抹掉”(启示录 3:5)。旧约中最为重要的一句先知之言就是“我要赦免他们的罪孽,不再记念他们的罪恶”(耶利米书 31:34)

关于公义/怜悯之困境是没有什么皆大欢喜情况的。神是不可能秉持公义的同时,搭救祂的独生爱子免死的(因为公义要求罪要受到惩罚)。基督在十字架上被弃就是为了神的恩典能够惠及因罪而被审判的世人(罗马书 3:23;6:23)。神不会通过强制法令来救赎罪人-单以自己的权威为基础-而违

背祂自己公义的神性。保罗在罗马书 3:24-26 节中提到了神对于这个问题的回复:

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的称义。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藉著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因为他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好在今时显明他的义,使人知道他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

人类救恩不是武断的安排。神不会轻易将人定为罪人,然后再决定以怜悯和恩典之原则来拯救世人。罪让人处于一种与神对立的状况,这种状况是如此的严重以致于在圣经中人被称为“神的仇敌”(罗马书 5:10)。人类的罪是可以被赦免的,人类是可以成为神的朋友,皆因神儿子耶稣基督为我们代死。

结论

有些人可能会说基督徒们心胸过于狭窄,因为他们宣扬人类的救恩只能藉着耶稣基督而来。真理往往都是狭窄的!那么热心可以吗?热心难道就没什么价值了吗?我们不否认热心在人与神的关系中的重要性,但是神要的不只是我们的热心而已;神要我们顺服。扫罗(即后来的保罗)在一开始逼迫主的教会之时就是本着“热心”而做的,甚至都是出于“良心”的(使徒行传 23:1;22:19-20;加拉太 1:13;哥林多前书 15:9),但是神仍然让他眼盲(使徒行传 9:3-9),保罗后来在他所写的经卷

中提到他是有热心的,但却是盲目的热心。库尔特·德芬(Kurt DeHaan)如此评述:

单有热心是不够的?是的,不足够!热心固然重要,但是其重要程度还不足以替代真理。热心不能助你考上大学。热心也不能让你赢得一场赛车比赛。热心不能修好一台破旧的洗衣机。热心也不能烤制出一个完美的蛋糕。热心也不能帮你付房贷。热心不能填平知识或者技能方面的欠缺,而且穷世间所有热心之所能也无法将错谬变成真理(1988年,第8页)

主希望我们有热心的同时,他也要求一些别的东西。这就是为什么他会教导门徒:“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约翰福音 14:15)。

主的真理是狭窄的,正如耶稣在其登山宝训中明确表明的那样(参考马太福音 7:13-14节)。事实上,耶稣是这么说的:“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马太福音 7:21)。耶稣后来也评述了当时之人的态度:“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马太福音 15:8-9)

是的!他们与神永远的隔绝都缘于两点: 1)他们犯罪得罪了神;而且 2)他们没有被教导——从而不能利用神给予世人福

音的救恩恩赐(罗马书 5:15-21;6:23b)来重建与神之间的立约关系。

对于我们中间那些知道关于人当怎样行才能得救之真理的人,向那些不晓得真理之人传扬真理的负担是责无旁贷的。当腓利在那条通往耶路撒冷的路上站在依索比亚太监的车旁,他问道:“你所念的,你明白吗?”而当时那位衣索比亚先生的回答就是在两千多年后的今天依然余音绕梁:“没有人指教我,怎能明白呢?”(使徒行传 8:30-31)这就是基督徒的工作了——将迷失之人引到“救恩的道路”上来(使徒行传 16:17)。在哥林多后书 4:5-7 节,保罗如此写到:

我们原不是传自己,乃是传基督耶稣为主,并且自己因耶稣作你们的仆人。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已经照在我们心里,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们。

在稍早前的篇幅里,保罗提醒第一世纪的哥林多教会基督徒:“你们就是我们的荐信,写在我们的心里,被众人所知道所念诵的。你们明显是基督的信,藉著我们修成的。不是用墨写的,乃是用永生神的灵写的;不是写在石版上,乃是写在心版上。”(哥林多后书 3:2-3)

这是一个多么有福的机会以及多么重大的责任——作为“属地的瓦器”,一封“活泼的荐信”,为主所用来领灵魂归主。认识到“这人该知道:叫一个罪人从迷路上转回便是救一个灵

魂不死,并且遮盖许多的罪。”(雅各书 5:20),晓得“神的恩慈和严厉”(罗马书 11:22),我们还敢面不改色吗?当然不行!

那些从没听过福音—因此也就没有顺服—福音信息之真理的人必然会沉沦!如果我们不竭尽所能将福音传给这些人—我们也终将沉沦!尽管这些没有听到福音的人会沉沦,但是他们不必一直处于这种沉沦迷失的状态。我们可能是这些人与神之间永远隔离的唯一阻隔。

参考书目

- Boa, Kenneth and Larry Moody (1982), I'm Glad you Asked (Wheaton, IL: Victor Books).
- Burgett, Gene (1993), "What About Those Who Have Never Heard?," Whatever Happened to Heaven and Hell?, ed. Terry M. Hightower (San Antonio, TX: Shenandoah Church of Christ).
- DeHaan, Kurt (1988), What About Those Who Have Never Heard? (Grand Rapids, MI: Radio Bible Class), [a tract].
- Dyrness, William (1983), Christian Apologetics in a World Community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Press).
- McDowell, Josh and Don Stewart (1993), Answer to Tough Questions (Nashville, TN: Nelson).
- Packer, J.I. (1973), "Are Non-Christian Faiths Ways of Salvation?," [Part IV of a series titled, "The Way of Salvation"], Bibliotheca Sacra, April.
- Punt, Neil (1980), Unconditional Good News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Sproul, R.C. (1981), Reason to Believe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Strong, A.H. (1909), *Systematic Theology* (Philadelphia, PA: Judson Press). Van Til, Cornelius (1965), *Karl Barth and Evangelicalism* (Philadelphia, PA: Presbyterian and Reformed).

- Warren, Virgil (1982), *What the Bible Says about Salvation* (Joplin, MO: College Press).



衛道出版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如欲订购,请洽我们的办公地址:
230 Landmark Drive, Montgomery,
Alabama 36117, USA, 334/272-
8558。如果您希望您对于本课程
问卷部分的解答的得到批改,请接
洽提供本课程给您的相关个人或
地方教会。衛道出版有限公司不
负责答卷的批改工作。版权所有
© 2003

www.Apologeticspress.com

第九课-问题

是非题

请对下列句子的是非性作出解答：

1. 慈爱的神不会惩罚那些没机会听福音之人。 _____
2. 积极地按着主的旨意传福音以及教导未听过福音真理之人的做法极有可能是帮了倒忙。 _____
3. 热心及善心可以在审判日让很多人得救。 _____
4. 神恩典以及怜悯的每一点一滴都是无限的。 _____
5. 我们居住在一个有着大约 60 亿人口的星球上。 _____
6. 主的真理是狭窄的。 _____
7. 为得永生某些来自于神的命令必须要得到顺服。 _____
8. 在使徒行传 2 章中,彼得告诉他的听众们为了得救他们所要做的只是“相信耶稣”而已。 _____

多项选择题

标明正确答案：

1. 神将救恩应许给下列哪些人？
 - a) 从没听过福音的人
 - b) 向耶稣祷告,邀请耶稣进入他们的心
 - c) 热心之人
 - d) 以顺服之心来回应福音信息之人
2. 人会沉沦是因...:
 - a) 没有听到福音
 - b) 不是宗派教会的成员
 - c) 他们的父母犯了罪

d)他们自己犯了罪

3. 新约著者们将大量注意力集中于何事的必要性上?

a) 无罪

b) 受浸

c) 在基督里

d) 热心

4. 对于律法的无知并不能让我们如何?

a) 不受刑律所治

b) 不受律法所制

c) 不会干犯律法

d) 逍遥法外

5. 下列何事是救恩的必须?

a) 相信基督是神的儿子

b) 宣认

c) 悔改

d) 受浸赦罪

经文填空

1. 马太福音28:19-20 所以,你们要去,使_____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2. 希伯来书10:26因为我们得知真道以后,若故意____,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

3. 约翰福音1:29次日,约翰看见耶稣来到他那里,就说:「看

哪,神的____,除去(或作:背负)世人罪孽的!

4. 罗马书10:17可见_____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

5. 约翰福音14:15「你们若爱我,就必_____我的命令。

6. 马太福音7:21「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_____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

7. 马太福音15:8-9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_____。」

填空题

1. 鲍和穆迪也提到:“人的迷失不是因为他们没听过,而是因为世人都是_____”。

2. 乔希·麦道卫和唐·斯图尔特错误地宣称:“我们确信每个人都会有_____的机会,而且我们也相信神不会将那些出生在错误时间以及错误地点的人排除在祂的救恩之外。”

3. 库尔特·德芬正确地说到:“热心固然重要,但是其重要程度还不足以替代_____。”

4. A·H·斯特朗错误地宣称:我们心存希望,可能在那些外邦人中也有一个人……,在圣灵的引导之下通过自然以及良知的真理,找到_____与生命的道路。”

5. 维吉尔·华伦错误地写道：“我们看来圣经没有自动将那些
_____规划到无间地狱中去。”

重点/评语

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所在城市	_____
所在省份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日期	_____